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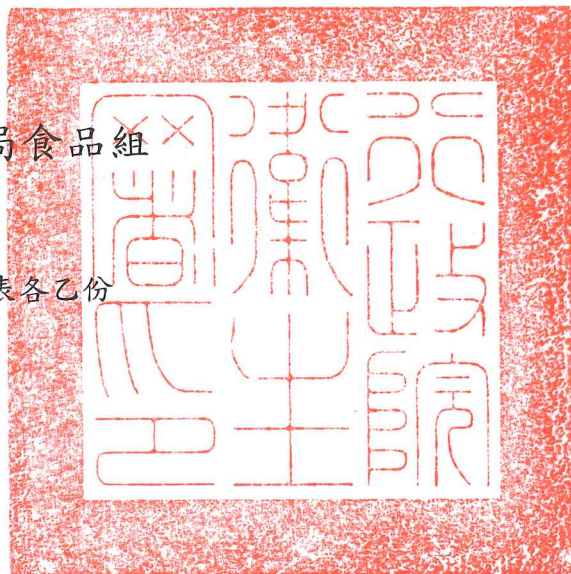
行政院衛生署 公告

受文者：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食品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署授食字第1011303968號

附件：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申請書表、修正對照表各乙份



主旨：公告修正「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申請書表」，自即日起生效。

依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14條及食品與相關產品查驗登記及許可證管理辦法。

公告事項：修正後之「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申請書表」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說明：「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申請書表」（簡稱本書表），修正說明如下：

- 一、強調本書表「肆、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報告摘要」應以中文撰寫。
- 二、為協助業者撰寫具系統及完整之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中文送審資料，爰增加本書表「伍、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報告」項下之撰寫說明及「基因改造食品安全性評估中文送審資料撰寫綱要」。

副本：法務部、內政部、財政部、財政部關務署、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財政部關務

裝



訂

線

署臺北關、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經濟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經濟部工業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國防部福利事業管理處、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財團法人台北市瑠公農業產銷基金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糖菓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人造奶油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麵粉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大麥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飼料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台灣胺基酸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釀造食品工業同業公會、台灣植物保護工業同業公會、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台灣食品良好作業規範發展協會、臺灣食品發展協會、台灣食品產業發展協會、中華民國營養食品協會、台灣保健食品學會、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企劃及科技管理組、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北區管理中心、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中區管理中心、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南區管理中心、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食品組



署長 邱文達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長決行